

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是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该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不构成较大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 需要提请投资者注意的其他事项：无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与江苏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控制企业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章朝阳先生、唐正东先生、濮兴生先生回避表决，表决结果：赞成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与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与江苏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控制企业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认可和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2022 年公司将按照生产经营计划，与江苏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控制企业、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相关交易的定价方法遵循了国家的有关规定

和市场定价规则，体现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是公允的，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对公司的独立性不会构成重大影响，对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无任何依赖。关联董事在董事会上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该关联交易事项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预计2021年公司与江苏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控制企业发生日常关联交易19766万元；与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9135万元。

2021 年度公司实际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27796.11 万元，较预计减少 1104.89 万元。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1 年预计总金额（不含税）	2021 年实际发生金额（不含税）
销售商品	江苏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控制企业	11395	12047.50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9135	11722.54
采购商品	江苏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控制企业	7280	3075.61
租赁	江苏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制企业	1091	950.46
合计		28901	27796.11

部分关联交易与预计额度存在偏差，与江苏华昌华工股份有限公司的销售金额超出预计，主要是受市场因素影响，销售的潮散盐价格持续上涨所致；与江苏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控制企业的采购金额未达预计，主要为减少了烧碱、调味品等产品采购量所致。

(三) 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1. 江苏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控制企业

2022 年度预计与江苏省盐业集团及其控制企业发生关联交易为 20214 万元（不含税）。

2.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预计与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为 12000 万元（不含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统计情况请见下表：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1 年预计交易金额（不含税）
销售商品	江苏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控制企业	16422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2000
采购商品	江苏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控制企业	2036
租赁	江苏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制企业	1756
合计	-	32214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江苏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注册地：南京市鼓楼区江东北路 386 号

法定代表人：章朝阳

注册资本：208000 万元

主营业务：食盐、原盐及各类盐类产品的加工、包装、销售。实业投资，化工产品、机械、电力、种植、养殖产品的开发、制造、加工、销售，日用百货、洗涤用品、化妆品、粮油、食品、调味品、厨房用品、保健用品、工艺品、灯、纸制品、文化办公用品等产品的生产、销售，建筑勘探设计，国内外贸易，经营

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交通运输、广告经营业务（限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上述关联方与公司的关系

江苏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

3、履约能力分析

江苏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状况良好，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

（二）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张家港市金港镇保税区扬子江国际化学工业园南海路1号

法定代表人：朱郁健

注册资本：95236.4646万元

主营业务：化工原料、化工产品、化肥生产（按许可证所列项目经营），煤炭销售；销售：金属材料、建筑材料、日用百货、化肥、自产蒸汽和热水、工业盐；压力管道设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上述关联方与公司的关系

本公司监事卢龙先生担任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秘。

3、履约能力分析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状况良好，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本公司与上述关联人的各项交易均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

则进行。交易价格按照市场公允价格，交易双方随时收集交易商品市场价格信息，进行跟踪检查，并根据市场价格变化情况对交易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发生的交易，均为公司与各关联方之间的经常性、持续性关联交易，是公司与各关联方之间正常、合法的经济行为，日常关联交易遵循自愿平等、公平公允的原则，交易价格等同时参考市场价格的正常价格条件，因而不会造成对公司利益的损害。其交易行为均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